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网网络 公告编号:2026-033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 暨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实际控制人胡建平先生、陈芳女士解除婚姻关进行股份分制所致,属于非交易过户,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杭州电网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于2026年9月15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达成一致行动人关系,一致行动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 本次权益变动后,双方将继续共同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减持规则要求。

● 本次权益变动尚未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等相关手续,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026年9月16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胡建平先生、陈芳女士通知,获悉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已办理了解除婚姻关系手续,并就股份分割事项作出了相关安排。

上述事项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权益发生变动,但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现将相关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胡建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040,4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8%;陈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6,17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8%。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胡建平  | 14,040,452 | 5.78%  |
| 陈芳   | 26,178,500 | 10.78% |
| 合计   | 40,218,952 | 16.56% |

注:本公告中的持股比例以公告披露日总股本242,764,750股为基数,公告表格中数值得出现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后

根据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签署的离婚协议,胡建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7,282,94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分割至陈芳女士名下。若在前述股份过户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股配或配股等事宜,前述拟过户股份数也将对应调整。

本次权益变动办理完成后,胡建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57,5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8%;陈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3,461,4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8%,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胡建平  | 6,757,509  | 2.78%  |
| 陈芳   | 33,461,443 | 13.78% |
| 合计   | 40,218,952 | 16.56% |

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办理离婚手续的同时,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故本次权益变动后,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仍将合计控制公司股份40,218,9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56%,本次权益变动将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

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确认,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此

前作出的各项股份锁定、减持承诺,依法依规实施股份减持。

二、《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

自公司成立至今,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在涉及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等重大事务的决策过程中保持一致,在相关股东会 and 董事会的议案表决前均先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并在议案表决时保持一致。双方事实上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且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决策的效率,继续保持对公司的共同控制权,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行动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一致行动内容

1、双方作为公司股东适用公司法或依照公司章程、组织规则、议事规则等法律文件行使对公司的所有表决权前,双方应就相关决议事项进行事前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

2、双方作为董事或其委派的董事行使适用公司法或依照公司章程、组织规则、议事规则等法律文件规定行使对公司的所有表决权前,双方需就相关内容进行协商并就表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董事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

3、协议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协议另一方充分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双方名义共同向股东会提出提案。

4、如双方在行使表决权或提案权前经充分沟通后,对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则召开一致行动人内部会议,各方按其届时持有的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进行内部表决,并以占双方合计持有的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过半数所形成的表决意见为最终意见,双方应在股东会或董事会上按照该最终意见进行表决。

5、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或撤销本协议或本协议中的任一条款。

6、任何一方持有的股份不得通过协议、授权或其他约定委托他人代为持有。

7、任何一方均不得与签署本协议之外的第三方签订与本协议内容相同或相近似的协议。

(二)一致行动期限

《一致行动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有效期为三十六个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胡建平先生与陈芳女士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胡建平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陈芳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治理结构变化,不影响公司的有序运作,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与战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其他事项的安排,属于非交易过户,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没有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实现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有利于公司保持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或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非交易过户相关手续,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26-056

##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含1名职工董事。公司董事会近期收到公司工会通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组)长联席会议选举,许昌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成立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许昌,男,汉族,197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职称。历任公司团委副书记、工会生产部部长、群团部部长,公司五沟煤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五沟煤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党委组织部部长、机关党委书记、纪委委员。

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26-055

##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西昌南路157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 308         |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 722,121,72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1.032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4人,独立董事蔡晓慧、王怀芳、王帮俊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董事会秘书宋四一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选举邵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07,285 | 98.070               | 是    |
| 1.02 | 选举陈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69,490 | 98.023               | 是    |
| 1.03 | 选举李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62,289 | 98.027               | 是    |
| 1.04 |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69,282 | 98.060               | 是    |
| 1.05 | 选举王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66,589 | 98.067               | 是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选举蔡晓慧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767,911 | 98.030               | 是    |
| 2.02 | 选举王怀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74,248 | 98.076               | 是    |
| 2.03 | 选举王帮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722,167,246 | 98.078               | 是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选举邵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431,376 | 98.017               | 是    |
| 1.02 | 选举陈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310,601 | 98.073               | 是    |
| 1.03 | 选举李国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313,400 | 98.052               | 是    |
| 1.04 |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300,403 | 98.029               | 是    |
| 1.05 | 选举王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327,700 | 98.097               | 是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选举蔡晓慧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229,022 | 99.445               | 是    |
| 2.02 | 选举王怀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435,359 | 98.980               | 是    |
| 2.03 | 选举王帮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63,428,357 | 98.970               | 是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2为累积投票议案,候选人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过半数的得票数,均已全部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祝传耀、陈克豪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议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26-026

##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 产品名称  | 中信证券财富理财策略230号FOF单一资产理财计划       |
|-------|---------------------------------|
| 受托方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购买金额  | 1,000.00万元                      |
| 产品期限  | 固定期限为成立之日起180天,固定赎回每满3天开放赎回     |
| 产品名称  | 华泰证券—华泰证券FUND投资策略FOF78号单一资产理财计划 |
| 受托方名称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购买金额  | 1,500.00万元                      |
| 赎回金额  | 1,500.03万元                      |
| 产品期限  | 270天                            |
| 产品名称  | 光大证券阳光资管策略2026年度第2期2个月零         |
| 受托方名称 |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
| 购买金额  | 1,000.00万元                      |
| 赎回金额  | 1,003.58万元                      |
| 产品期限  | 2个月                             |

● 风险提示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本次委托理财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风险或中高风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可能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审慎投资策略,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并持续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如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并降低投资风险,但仍然存在收益不及预期、导致损失本金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及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等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委托理财授权额度。本次授权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自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本次委托理财进展情况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2月19日、2026年5月16日披露《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2026-018)。在此基础上,结合2026年度理财投资额度及公司资金安排,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配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000万元增购认购中信证券财富理财策略230号FOF单一资产理财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产品名称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到期日                 | 投资金额  | 是否存在违约风险 | 收益类型    | 资金金额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实际收益或损失 | 未到期金额 | 赎回本金  | 赎回利息 | 赎回计划金额 |
|---------------------------|------------|------|-----------------------|-------|----------|---------|------|------------|---------|-------|-------|------|--------|
| 中信证券财富理财策略230号FOF单一资产理财计划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券商理财 | 2026/12/18-2026/12/18 | 1,000 | 否        | 非保本浮动收益 | 自有资金 | 1.0000     | 浮动      | 不适用   | 6,000 | 0    | 0      |

备注:上表中未到期金额含本次增加的投资金额

(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单位:万元

| 产品名称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到期日                 | 投资金额  | 是否存在违约风险 | 收益类型    | 资金金额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实际收益或损失 | 未到期金额 | 赎回本金 | 赎回利息 | 赎回计划金额 |
|---------------------------------|------------|------|-----------------------|-------|----------|---------|------|------------|---------|-------|------|------|--------|
| 华泰证券—华泰证券FUND投资策略FOF78号单一资产理财计划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券商理财 | 2026/12/18-2026/12/14 | 2,000 | 否        | 非保本浮动收益 | 自有资金 | 1.32       | 30.01   | 860   | 0    | 0    | 0      |
| 光大证券阳光资管策略2026年度第2期2个月零         |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 券商理财 | 2026/07/13-2026/09/13 | 1,000 | 否        | 非保本浮动收益 | 自有资金 | 2.15       | 3.58    | 0     | 0    | 0    | 0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公司将合理安排和使用相关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财务制度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二)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通过内控流程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规范和控制,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对投资产品准入范围进行严格审核。

2.财务管理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充分做好理财产品的风险评估。如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人员进行机构提供咨询服务或进行审计。

四、风险提示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本次委托理财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风险或中高风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可能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审慎投资策略,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并持续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并降低投资风险,但仍然存在收益不及预期、导致损失本金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98 证券简称:宁波海运 公告编号:2026-026

##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9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1日(星期一)至09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nbnmrnt@nbn.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9日(星期二)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9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彭彤先生

总经理:周浩杰先生

董事会秘书:傅维松先生

财务总监:戴金先生

独立董事:包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9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21日(星期一)至09月2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提问通过公司邮箱 nbnmrnt@nbn.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张凯儿

电话:0674-87659140

邮箱:zhangqin@nb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98 证券简称:宁波海运 公告编号:2026-025

##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1幢公司八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 290         |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 560,186,90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8.9158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彭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列席10人;

2.董事会秘书傅维松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补选李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588,443,558 | 98.096               | 是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